天主教光仁小學 109 學年度直升光仁高中國中部實施要點

109 年 11 月 06 日聯席會議通過 109 年 11 月 10 日於光小公告

壹、宗旨:秉持「天主教聖母聖心會」(CICM) 創辦光仁小學與光仁高中培育全球人才的理想,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「自發、互動、共好」的理念,鼓勵光仁小學優秀學生直升就讀光仁高中國中部,以達成十二年一貫的系統化學習。

貳、實施方案

- 一、對象:109學年度就讀光仁小學之應屆畢業生。
- 二、申請時間:須於110年1月15日(週五)放學前提出申請。
- 三、申請條件:五年級下學期及六年級上學期,國語、英語、數學、自然與生活科技、社會、音樂、美術、體育各科成績加總計算,總平均達80分者。
- 四、國中學習能力檢測:經審查錄取直升光中之學生均須參加110年3月3日(週三)於光 仁小學舉行之英語及數學能力檢測,以與其他管道入學學生,有一致評估起點行為的 依據

五、各組錄取標準:

- (一)卓越組:合於申請條件,且日常生活表現(含出缺席及獎懲紀錄)評估通過者。
- (二) 雙語組:符合卓越組錄取標準,及以下條件者。
 - 1. 原就讀雙語班學生:
 - (1)五年級下學期及六年級上學期的英語能力指標每大項不可超過2個S,總共不能超過5個S。 (2)中英語學期平均分數達85分。 (3)外師認證。
 - 2. 原就讀非雙語班之學生:依110年3月3日(週三)光仁小學舉行之「英語能力」檢 測成績,擇優錄取。
- (三)美術組:符合卓越組錄取標準,且於申請直升時提交以下資料之一送光中審查, 依審查結果擇優錄取 10 名。
 - 1.個人作品 2~3 件
 - 2.校內外美術老師推薦函
 - 3. 参加美術比賽經歷、得獎證明等
- (四)科學組:符合卓越組錄取標準者,依110年3月3日(週三)光仁小學舉行之「數學能力」檢測成績,擇優錄取。
- 六、公告:預定 110 年 2 月 22 日(週一)於光仁小學公佈直升名單。
- 七、其他:通過直升審核之學生於名單公佈後,若日常生活表現退步或有重大違規事件之 情形,得由光仁小學召開相關會議討論通過後,報光仁高中國中部取消其直升資格。 參、直升獎學金
 - 一、頒發對象:申請直升光仁高中國中部經審核通過者。
 - 二、基本條件:六年級全學年出席率達85%以上,且無重大違規之情事。
 - 三、採計成績:五年級下學期及六年級全學年,三學期成績總平均。
 - 四、獎學金:95 分以上-8,000 元;92~95 分-6,000 元;90~92 分-5,000 元。
 - 五、符合標準同學,由光小將成績送光中覆核通過,於入學光中後第一學期公開頒獎。
- 肆、未通過光小直升審核者,可於 110 年 3 月 3 日(週三)前,至光仁高中網站報名,參加 110 年 3 月 6 日(週六)或 3 月 7 日(週日)之入學評量(國英數),依評量結果擇優錄取。
- 伍、本辦法經光仁小學與光仁高中兩校行政聯席會議討論後訂定,修正時亦同。

天主教光仁小學 109 學年度直升光仁高中國中部申請表【普通班】

學生姓名			就讀班絲	及	六年	班	號	
身分證字號			出生年)	月日	年	J	月 日	
通訊地址								
家長姓名			家長電話	舌	(Home) (Mobile)			
	卓越組	ESL 4	雙語組		美術組		科學組	
申請組別志願序								
1. 第一志願填「1」,第二志願填「2」,依此類推。 2. 若對該組無申請意願,請打「×」								
						年	月	
	家長簽名:							日

成績(由導師填寫,交教務處檢核)

	國語	英語	數學	自然	社會	音樂	美術	體育	平均	名次	全班人數
五下											
六上											

【審核】

學業成績審核	總平均:					
	□ 通過	□ 不通過				
日常生活表現	□ 通過	□ 不通過				
審核結果	□ 通過	□ 不通過				

註冊組長 (核章)

教務主任 (核章)